



ZTE CORPORATION

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763)

關於發行分交可轉債申請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審核委員會 審核通過的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合交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.09 條而作出。

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、準確和完整，沒有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。

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審核委員會於 2007 年 12 月 28 日召開會議審核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“本公司”)發行認股權和債券分交的可轉換公司債券(以下簡稱“分交可轉債”)的申請。

根據會議審核結果，本公司發行分交可轉債的申請獲得有條件審核通過。根據相關規定，本公司 A 股股票將於 2008 年 1 月 2 日復牌。本公司將按照相關信息披露的規定，及時公告發行分交可轉債後續工作的相關情況。

承董事會命
侯貴
董事長

深圳，中國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：殷一民、史榮麟、農簇、亞幹、農簇、亞幹、史蠟、農磴、q 簇、半、
偉、張俊超、居平、董波；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：朱武祥、陳少華、喬文駿、糜正琨、勁。